

苗栗縣停車場登記證申請書

年 月 日

受文者：苗栗縣政府

申請者	名稱					法人 印鑑欄	負責人 印鑑欄					
	地址											
	形態	公司	合夥	獨資	其他							
	負責人姓名			出生 年月日				身分證 統一編號			住址	
申請事項	新設	負責人 變更	停車場名稱 變更	停車位數量 變更	收費標準 變更	營業時間 變更	其他 事項					
停車場設備與營運概要	停車場名稱					停車場 型式	平面式 (平面空地)	是否發行： 停車禮券或回數票？ <input type="checkbox"/> 未發行 <input type="checkbox"/> 已發行 <input type="checkbox"/> 將來預備發行				
	停車場地址						立體式					
	GPS座標 X：	Y：					建物附設					
	電話					停車 種類	塔台式	身心障礙 停車格	小型車格			
	收費標準 收費方式						機械式		機車格			
	營業時間						大型車	車位總數 (含身障)				大型車
	土地 使用分區					小型車				小型車		
					機車				機車			
	土地標示 (地段、地號)											
	總樓地板面積			停車場使用面積			其他多目標使用面積					
變更事項對照表	變更前	變更後	原領登記證字號			備 註						
						一、變更事項不敷填寫時，可自行粘貼另紙應用。 二、變更事項請以對照方式書寫。						

註：1.申請車位數達50格以上之停車場，請提供GPS座標。

2.GPS 座標位置，請以停車場入口進行定位，如有 2 處以上入口，請擇主要入口定位之。